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陳建仁 傳真: 03-8225684 電話: 03-8227171#262

電子信箱: peter jchen@nt. hl. gov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壽豐鄉月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:府主歲字第1060072009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、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解釋彙編。2、來函。 $(1060072009_Attach000.pdf$ 、1

060072009 Attach001.pdf)

主旨:函轉行政院主計總處修正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解釋彙編」如附件供參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6年4月17日主預字第1060100786號 辦理。

正本:花蓮縣議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府各處

副本:本府主計處會計科(含附件)、本府主計處審核科、本府主計處帳務科、本府主計

處統計科、本府主計處歲計科電0分-04-19文 12:78:03章

106/04/19

第1頁, 共1頁